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書函

地址：63201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

承辦人：楊純純

電話：05-6315274

傳真：05-6339241

電子信箱：sel65@nf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虎科大主二字第11100023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09000000e\_1114400160b\_senddoc8\_attach2.pdf、  
a09000000e\_1114400160b\_senddoc8\_attach1.odt、  
a09000000e\_1114400160b\_senddoc8\_attach3.pdf、  
a09000000e\_1114400160b\_senddoc8\_di.pdf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部份規定及第4點附件2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9日臺教會(三)字第1114400160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及附件。

正本：本校各一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抄本：

#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由處室主管判發